

证券代码：430299

证券简称：天津宝恒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天津宝恒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1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林子晨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天津宝恒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总经理就2018年度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重点工作推进情况进行汇总，

并根据公司经营方针和经营目标就 2019 年重点工作进行了相应安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天津宝恒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就公司 2018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及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进行了总结，并提出了 2019 年度经营计划和工作思路。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天津宝恒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了《天津宝恒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和《天津宝恒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年报财务数据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天津宝恒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1）和《天津宝恒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天津宝恒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 2018 年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天津宝恒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国家现行政策、市场情况及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 2019 年财务预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天津宝恒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202028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743,500.21 元，公司 2018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579,529.14 元，公司董事会决定 2018 年度对公司股东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天津宝恒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 4 月 11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19）第 202024 号《关于天津宝恒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2018 年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 0；其他关联资金往来中，关联方天津市海斯特电机有限公司与公司正常销售产生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706,207.54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交易更改为集

合竞价交易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配合公司业务发展，根据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并结合当前行业发展趋势，经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由做市交易更改为集合竞价交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公司股票转让方式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转让方式变更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股票转让方式变更需要向主办券商及上级主管部门提交相关材料的准备报备事项，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天津宝恒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天津市海斯特电机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天津市海斯特电机有限公司向公司继续租赁办公楼、厂房、宿舍（含水

电费), 预计 2019 年度租金为 18.5 万元, 租赁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2、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 委托或者受托销售的费用, 预计 2019 年度为 300 万元。

天津市海斯特电机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董事林子晨、黄皖平所控制的企业; 公司董事闫荣庭为该公司股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4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林子晨、黄皖平、闫荣庭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已届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拟提名林子晨、黄皖平、索维、李秀贵、狄继梅、闫荣庭、刘友亮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任期三年, 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 在股东大会审议工作完成之前,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

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为连选连任, 均符合任职资格, 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宝恒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天津宝恒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1 日